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778)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5) 公共圖書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2017-18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提出將以試驗形式推出3台自助圖書館服務機，在港島、九龍及新界各設1台，請問：

1. 每部自助圖書館服務機的開支為何？另每年的營運開支為何？
2. 據悉其中1部自助圖書館服務機，將設在港島東體育館休憩處，但地點並非人流集中之地點，當局以什麼準則，決定自助圖書館服務機的位置，讓自助圖書館服務機能最方便市民？另會否考慮在港鐵站，設立自助圖書館服務機？
3. 其餘2部自助圖書館服務機，預計投入服務的時間和放置的地點？
4. 政府根據什麼準則評定計劃的成效？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議員問題編號：89）

答覆：

1.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計劃以試驗形式推出3台自助圖書館服務機，在港島、九龍及新界各設1台，購置設備及相關資訊科技服務的預算開支約為780萬元，當中不包括場地準備費用。康文署已在2017-18年度預留240萬元，用以支付圖書館服務機的日常運作及維修保養開支。3台圖書館服務機的全年運作開支約為480萬元。
2. 東區的港島東體育館休憩處經選定為港島區安裝自助圖書館服務機的選址，並獲東區區議會支持，當中曾考慮多項因素，包括該地點是否方便前往、與現有圖書館的距離、可否24小時運作、有否供電設施、可否提供合適的遮蔽設施保護圖書館服務機、安裝在技術上是否可

行，以及可否為圖書館服務機提供運作及物流支援。由於港鐵站不能讓圖書館服務機24小時運作，因此不獲考慮納入試驗計劃。

3. 另外兩個選址分別是沙田區近港鐵大圍站的1個戶外地點及油尖旺區近香港文化中心的1個合適地點。康文署計劃於2017-18年度的下半年推出服務。
4. 康文署在評估試驗計劃的成效時，會考慮使用情況、成本效益、使用者的意見、可持續性，以及能否與其他圖書館服務互相補足。

- 完 -